（二）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本公司（联合体）参加 **复旦大学（单位名称）的 复旦大学江湾校区融合创新二号楼消防查验服务（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复旦大学江湾校区融合创新二号楼消防查验服务*（标的名称）*，属于 **其他未列明行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上海建科消防技术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包括与企业建立劳动关系的职工人数和企业接受的劳务派遣用工人数）32人，营业收入为1277.680819万元，资产总额为1226.589982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直接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企业名称（盖章）：上海建科消防技术有限公司

日期：2025年06月11日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